

庄浪县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、培训费、会议费预算安排汇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18年预算数	2019年预算数	增减%
三公经费	685	670	-2.19
1、因公出国费	0	0	
2、公务接待费	224	220	
3、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	461	450	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费			
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费	461	450	
会议费	308	300	-2.60
培训费	1,378	1,370	-0.58

注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